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汇总）
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二、工作任务

三、预算单位构成

四、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六、“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九、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民政局部门主要职责

- 1、贯彻执行民政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区民政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制定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 2、宣传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并负责实施和监督检查。
- 3、拟订全区社会救助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农村五保、临时救助、教育资助、低收入认定、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外省回陕和市属企业六十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生活救济工作。
- 4、指导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 5、负责养老服务体系，促进养老服务产业发展。
- 6、负责全区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及其分支（代表）机构、异地商会的登记管理工作；指导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制度建设、人才队伍建设。
- 7、负责全区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 8、指导全区社会慈善、社会捐赠、群众互助等社会扶助工作，促进慈善事业发展。
 - 9、负责全区婚姻登记管理和婚介所管理工作。
 - 10、负责全区殡葬管理、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和儿童收养工作。
 - 11、会同有关部门拟定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和职业规范，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及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负责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统筹规划、组织实施、监督检查。
 - 12、负责全区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和调整工作。
 - 13、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14、有关职责分工。
 - (1) 与区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定全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法规、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区卫生健康局负责拟订应对全区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 (2) 与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的有关职责划分。区民政局会同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组织编制辖区行政区划图。
- ## (二) 机构设置
- 1、办公室。负责机关行政事务，督促检查机关工作制度的落实；负责机关会议的组织和会议决

定事项的督办；负责文电、机要、档案、保密、信访、计划生育等工作；负责机关财务、国有资产管理和后勤服务工作；负责人大议案、建议和政协提案的办理工作；负责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干部人事、劳动工资、培训等工作；负责机关党组织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及工、青、妇工作；负责机关退休干部的服务和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实施目标责任制综合考核工作及其他日常工作。

2、社会救助科。负责城乡低保、临时救助、教育资助、农村五保供养、低收入认定、外省回陕和市属企业六十年代精简退职工生活救济、城乡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

3、社会事务科。负责养老服务，社会慈善，社会捐赠，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儿童收养，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异地商会的登记管理，社会福利机构登记管理，殡葬管理，区划勘界，地名管理，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的发放，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政策的落实，孤儿的认定和生活补贴的发放，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政策的落实，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和农村幸福院建设，社会福利事业管理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定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和职业规范，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及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负责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统筹规划、组织实施、监督检查。指导福利彩票管理工作，管理监督福利彩票代销行为。

4、基层政权科。负责农村基层政权建设，指导村委会换届选举、村务公开、村民自治及农村社区建设工作。

5、社区建设科。负责城市基层组织建设、社区服务、社区建设、社区服务站建设工作，指导社区换届、居民自治、居务公开及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

6、婚姻登记处。负责办理结婚登记、离婚登记，补发婚姻登记证，出具涉外领域（无）婚姻登记记录证明，婚介所管理，撤销受胁迫的婚姻，宣传婚姻法律法规、倡导文明婚俗工作。

二、工作任务

2023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后的第一年，也是我国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的重要一年，做好全年各项工作意义重大。区民政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落实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要求，根据省、市年度重点工作安排，对标民政工作要求，切实兜好基本民生底线，加快推进基层治理现代化，持续提升基本社会服务水平，以关键环节、重点工作突破带动民政事业全面发展。

（一）聚焦兜住兜牢民生底线，提升社会救助服务效能。

1. 加强多维度社会救助。进一步完善临时救助政策，利用好5个层次4大类型社会救助制度体系，落实好“分类施保”“渐退帮扶”“单人保”、刚性支出扣减等政策，扎实推进“救急难”工作，持续提高社会救助的可及性和时效性。健全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

2. 全面推行社区应急响应“一网联动”。规范急难问题快速响应服务队，开展服务队员专业服务能力培训、优秀案例、先进典型学习评比活动；健全主动发现机制、应急响应机制、监督长效机制，提升社会救助效能。

3. 完善“物质+服务”救助模式。鼓励发展服务类社会救助；继续探索“六雁”救助模式、落实

社会救助多维诊疗“四模式”，为困难群众、困境儿童提供照料护理、关心关爱、社会融入、能力提升、心理疏导、资源链接等服务，编密织牢民生保障网。

4. 完善社会救助监督检查长效机制。持续开展社会救助领域专项治理工作，做好救助补助资金专项审计，发现问题迅速整改，确保审计问题逐个销号。推广社会救助向社区下沉，宣传社会救助政策、资源和途径，做好救助发放工作；加强非物质救助。建立完善社会救助监督检查激励约束机制，开展基础工作规范提升专项行动。

（二）聚焦老有所养，打造养老服务新格局。

5. 新建区级公办养老院。依托市安居集团，在杜城街道西部大道以南、樱花二路以北、茅坡路以东地块，建设1家2.25万m²、500张床位的集全托照料、医疗护理、康复保健为一体的公办示范性养老院。

6.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全面完成，新建大雁塔、杜城、漳浒寨3家街道级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实现全覆盖。社区养老服务站全部建成运营，完成新建16个、提升改造20个；全面实现公建民营，社会力量运营率达100%。选取试点街道、社区开展服务，建立社区样板，打造医养结合服务点、创新型居家养老服务站、社区养老护理职业技能加油站、助老便民驿站、为老志愿服务项目等。

7. 综合提高养老服务供给水平。全面落实购买为老服务，社区专项经费50%用于养老，各社区为老服务经费不低于6万元。按照“一社区多站点”要求，推进社区老年人助餐点建设，自主开办餐厅

或集中供餐点配送。完成家庭养老床位建设，发挥养老机构资源整合和服务社区辐射能力。完成困难老人家庭适老化改造，确保应改尽改。加强养老服务机构综合监管，建立消防安全、食品安全及卫生防疫安全等综合监管制度，定期巡查、重点抽查，防范化解民政领域重大风险。

8. 加强养老服务发展指导中心建设。提升对外宣传效果，增加账号关注人数至2000人；邀约省市区级官方媒体发稿；筹建成宣传联盟。完善智慧养老服务项目建设，细化平台模块建设，规范录入流程，实现区、街、社区三级数据共享，推进智慧养老服务。加强老年大学教学管理，扩大招生规模，春季达900人、秋季达1200人；建立老年人才库和师资共享库。强化市场化运营，开展6次主题活动；组织产品发布展销会和社区活动强化老年产品销售；推出四季度特色体验餐、定制餐、自助餐。

9. 增加养老服务力量。规范培训已初建的社区志愿服务队70支，完成剩余4个街道共90支服务队建设，培养发展志愿者400名；开展8次交流会、3次分享会、4次培训和1次成果展；落实资金账户和系统使用流程，完成一轮“登记-服务-兑换”闭环操作。

（三）聚焦基层治理现代化，强化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0. 加强社区规范化建设。重塑社区规模结构，完成40个以上新社区拆分组建及选址工作，由区财政给予办公用房建设补助资金，提升社区精准化、精细化服务供给能力。开展社区减负增效专项行动，严格社区准入工作项目目录清单；落实“权随责走、费随事转”。加强社区居委会对物业服务企业指导和监督。健全社区日常管理制度，落实居民自治、民主协商、群团带动、社会参与机制。

11. 综合提升社区服务能力。增强社区干部队伍能力，制定完善社区工作者考核管理办法。加强

教育培训，组织观摩学习、研讨交流。吸收辖区社区民警、社工、社区志愿者、网格员等担任社区职务，增强社区工作力量。建设小区工作站，打造“社区一小区一楼栋一单元一户长”五级网格管理体系。

12. 打造雁塔社区服务品牌。夯实组织基础、完善规章制度、搭建有效平台，全面健全完善社会组织参与社区治理机制体制。培育孵化引进专业化社会组织，推广政府购买服务，加快社区服务产业化步伐，吸引培育一批社区服务机构，推进实施社区、社工、社会组织、社区志愿者、社会公益慈善资源“五社联动”。

（四）聚焦提质增效，不断提高民政专项事务服务和行政管理水平。

13. 进一步发展社会组织。指导区级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志愿者服务站和全市街道级社工站试点大雁塔社工站工作，与合作院校为高校学生提供实习、实训平台。加强社会组织党的建设，提高社会组织中党的活动、工作及影响力。鼓励吸引社会组织落户雁塔，引入培育12家社会组织机构，规范培训社区志愿者服务队4次，落地社区项目8个。完善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组织开展年检工作，深化社会组织信用体系建设。

14. 创新引领婚姻登记服务。持续发挥全省婚俗改革试点作用，加强婚姻登记机关标准化建设，设置婚姻家庭辅导室，多种形式开展婚姻家庭文化活动，不断倡导婚丧嫁娶移风易俗新风尚，持续推进新时代婚姻家庭和婚俗改革。持续做好婚姻登记“跨省通办”“全市通办”工作，提升婚姻登记信息化水平。

15. 深化开展殡葬改革。做好“终老一件事一次办”试点区工作，落实《西安市雁塔区推进居民“终老一件事一次办”实施细则（试行）》内容，推广各社区（村）“终老一件事”线下代办窗口，让群众“最多跑一次”。宣传惠民殡葬和节地生态葬有关政策，推行绿色殡葬，为群众申请相应补贴；开展春节、清明节和寒衣节等重大节日文明祭扫工作宣传，倡导无烟祭扫、鲜花祭扫新风尚。

16. 加强儿童福利和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推进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政策宣讲。加强儿童福利，强化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精准化保障，落实补贴发放。鼓励引导社会组织、社会服务机构参与各类困境儿童关爱服务。持续开展节日期间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

17. 扎实开展流浪乞讨救助工作。健全协作机制，强化部门联动，与公安、城管、街道、社区建设流浪乞讨人员部门协调联动和快速响应机制。创新救助政策宣传，加强动员引导，强化线索发现；加强安保人员、社区志愿者、社会组织等参与救助，扩大救助信息覆盖面。对陷入困境、居无定所及发生临时生存困难人员早发现、早救助，避免因冻饿疾病等原因发生意外情况。

18. 推进地区划地名管理工作。加强行政区划管理，坚持党对行政区划工作的领导，严肃行政区划工作纪律。规范地名管理，宣传贯彻新修订的《地名管理条例》，规范地名命名更名管理，加强地名规范使用，强化监督检查。推进平安边界建设，协同调处行政区域界限争议。开展国家地名信息库数据质量提升行动，常态化更新区划地名界限信息。

19. 持续完善残疾人福利。严格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提升“两项补贴”信息系统操作监管水平，推动“全程网办”。加强数据比对复核，建立补贴调整与退出动态

管理机制。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项目申报，推进政府购买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

20. 促进慈善社工事业发展。持续开展慈善示范社区（村）创建工作。加强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规范化运营，完善管理制度。加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实施“五社联动”示范项目。持续推进志愿者信息系统注册登记，鼓励引导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志愿服务。

21. 激发福彩高质量发展活力。加强风险研判，完善福彩规范管理制度，推动销售场所优化结构和布局，促进良性竞争；把“稳就业、保市场”摆在重中之重，开展福彩进商场试点工作，申请资金帮扶和销售激励项目，提升福彩品牌影响力；创新培训模式，线上线下双渠道开展培训，提升福彩发展应变能力；恪守“扶老、助残、救孤、济困”发行宗旨，创新开展为老服务。

（五）聚焦责任担当，夯实民政事业发展基础。

22. 深学笃用新思想新理论。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重要讲话精神及对民政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积极宣传引导，兴起学习热潮，深刻把握核心要义和精神实质，努力把学习成果转化推进新时代民政事业改革发展的实际成效。

23. 坚持不懈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始终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加强党对民政工作的全面领导。持续开展党建、纪检工作提升，推进基层党组织高质量发展。持续加强日常监督检查，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加大干部教育力度，培养政治过硬、能力突出的高素质干部。

24. 推动民政法制化建设。落实新时代民政法治建设意见和民政系统普法规划任务；落实重大执法决定行政执法监督，加强民政综合执法工作。

25. 加大机关建设力度。加强公文运转、机要保密、政务公开、信访和值班工作。持续推进民政领域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完善民政统计、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内审监督、政府采购、资产管理等工作机制。加大民政工作宣传和政策解读，深入开展民政领域先进典型学习。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推进督察工作方法创新。

26. 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防控策略，健全平急转换指挥机制，修订和完善民政服务机构防控应急预案，夯实基层防控力量，做好培训演练、物资储备。建立各类民政机构人口台账，保证基本情况“一口清”。完善民政防疫信息系统，加快实现融合打通，全面提升基层疫情防控能力和效率。

三、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纳入民政局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2个，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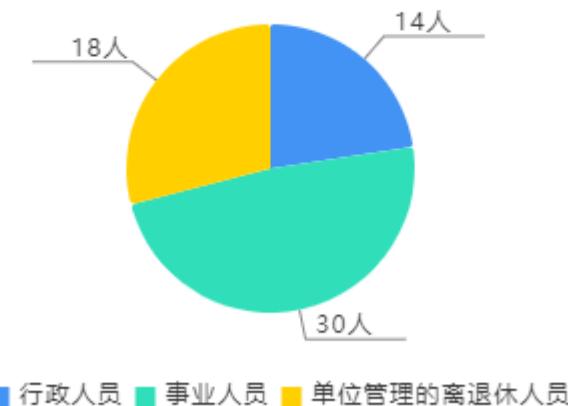
纳入本部门当年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2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本级（机关）：行政单位	无变动
2	雁塔区社区服务中心：全额事业单位	无变动

四、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39人，其中行政编制15人，事业编制24人；实有人员44人，其中行政14人，事业3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8人。

人员情况构成图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部门2023年预算收入2,495.4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495.47万元，较上年增加851.58万元，增长51.8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重点项目养老服务支出；本部门2023年预算支出2,495.4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495.47万元，较上年增加851.58万元，增长51.8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重点项目养老服务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3年，本部门当年财政拨款收入2,495.4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495.47万元，较上年增加851.58万元，增长51.8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重点项目养老服务支出；本部门2023年财政拨款支出2,495.4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495.47万元，较上年增加851.58万元，增长51.8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重点项目养老服务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495.47万元，较上年增加851.58万元，增长51.8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重点项目养老服务支出。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495.47万元，其中：

(1) 行政运行（2080201）384.71万元，较上年减少108.59万元，下降22.0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

(2)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2080208）362.82万元，较上年减少50.24万元，下降12.1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村撤村建居后离任干部人员增加；

(3)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2080299）282.00万元，较上年增加166.60万元，增长144.3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增村（社区）换届、社区人员体检及社区人员招录相关工作；

(4) 行政单位离退休（2080501）1.23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53.55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

(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26.77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

(7)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080599）16.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8) 其他优抚支出（2080899）5.50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

(9) 儿童福利(2081001) 129.56万元, 较上年增加86.56万元, 增长201.30%, 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儿童主任、儿童督导员补助项目增加;

(10) 老年福利(2081002) 4.00万元, 较上年减少0.83万元, 下降17.18%, 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失能老人数量减少;

(11) 养老服务(2081006) 530.30万元, 较上年不可比, 上年基数为零, 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 科目调整;

(12)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2081099) 18.00万元, 较上年不可比, 上年基数为零, 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 科目调整;

(13)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2081107) 97.02万元, 较上年减少8.28万元, 下降7.86%, 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科目调整;

(14)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2081901) 400.00万元, 较上年增加160.00万元, 增长66.67%, 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提标, 低保人数增加;

(15) 临时救助支出(2082001) 3.00万元, 较上年增加1.00万元, 增长50.00%, 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根据政策需要;

(16)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2082101) 50.00万元, 较上年无增减;

(17)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2082501) 5.00万元, 较上年无增减;

(18)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99) 3.83万元, 较上年减少152.17万元, 下降97.54%,

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

(19)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24.54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

(20) 公务员医疗补助（2101103）26.88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

(21) 住房公积金（2210201）70.77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495.47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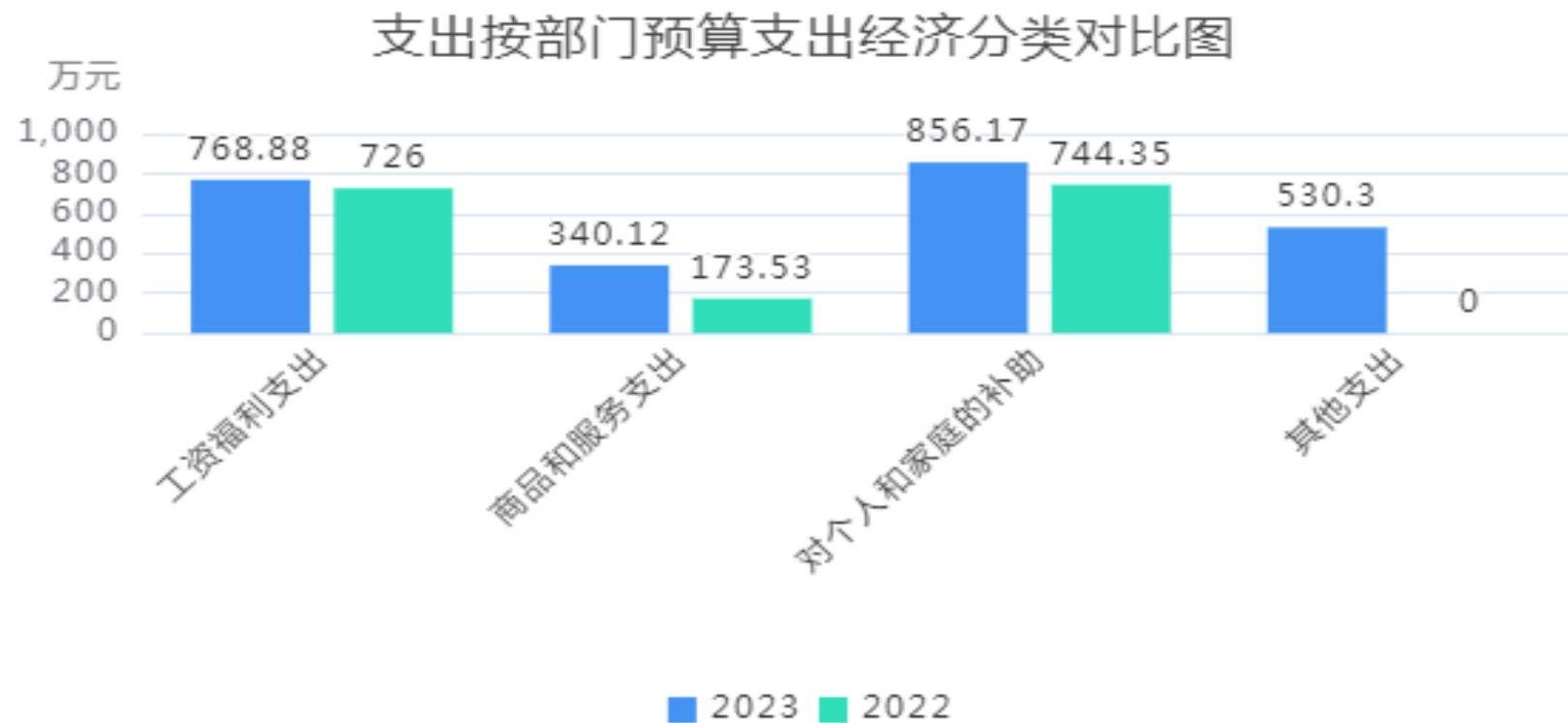
工资福利支出（301）768.88万元，较上年增加42.88万元，增长5.9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调整；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340.12万元，较上年增加166.59万元，增长96.0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3）856.17万元，较上年增加111.82万元，增长15.02%，增长的主要原

因是：人员经费调整；

其他支出（399）530.30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增加项目。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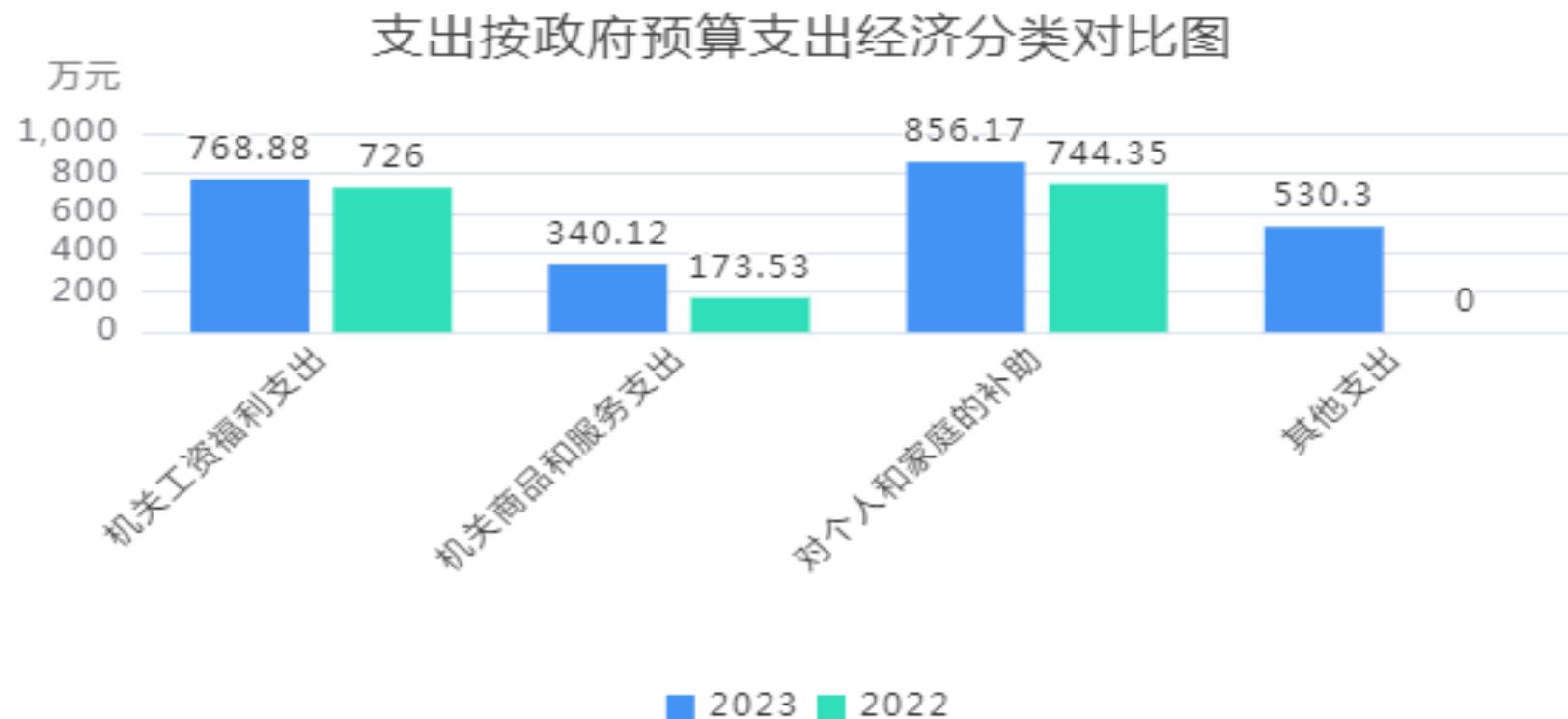
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495.47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768.88万元，较上年增加42.88万元，增长5.9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调整；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340.12万元，较上年增加166.59万元，增长96.0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856.17万元，较上年增加111.82万元，增长15.0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调整；

其他支出（599）530.30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增加项目。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六、“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九、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6,483,800.00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00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58.12万元，较上年减少0.01万元，下降0.0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减少。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展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4. 最低社会保障：是一种社会保障制度类型，国家对家庭人均收入低于当地政府公告的最低生活标准的人口给予一定现金资助，以保证该家庭成员基本生活所需。

5. 临时救助：是指国家对遭遇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困难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其他社会救助制度暂时无法覆盖或者救助之后基本生活仍有困难的家庭或者个人给予的应急性、过渡性救助，是兜底保障的最后一道防线。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汇总）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报表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表2	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表3	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表4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5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表6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7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表8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9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不涉及
表10	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表11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是	不涉及
表12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是	不涉及
表13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5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是	不涉及

表1

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部门预算	24,954,698.59	一、部门预算	24,954,698.59	一、部门预算	24,954,698.59	一、部门预算	24,954,698.59
1、财政拨款	24,954,698.59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8,470,898.59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7,688,809.64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954,698.59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688,809.64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1,170.55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581,170.55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2)政府性基金拨款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0,918.4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教育支出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上级补助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16,483,800.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事业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32,873.19	(2)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0,00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8,360,800.00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61,718.4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10、卫生健康支出	514,123.0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其他收入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5303000.00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5,303,000.00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707,702.4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954,698.59	本年支出合计	24,954,698.59	本年支出合计	24,954,698.59	本年支出合计	24,954,698.5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24,954,698.59	支出总计	24,954,698.59	支出总计	24,954,698.59	支出总计	24,954,698.59

表2

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元

表3

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								
		合计	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合计	24,954,698.59	24,954,698.59							
207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24,954,698.59	24,954,698.59							
207001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24,954,698.59	24,954,698.59							

表4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24,954,698.59	一、财政拨款	24,954,698.59	一、财政拨款	24,954,698.59	一、财政拨款	24,954,698.59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954,698.59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8,470,898.59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7,688,809.64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688,809.64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1,170.55
2、政府性基金拨款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581,170.55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0,918.4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5、教育支出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16,483,800.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32,873.19	(2)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0,00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8,360,800.00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61,718.40
		10、卫生健康支出	514,123.0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5,303,000.00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5,303,000.00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707,702.4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954,698.59	本年支出合计	24,954,698.59	本年支出合计	24,954,698.59	本年支出合计	24,954,698.59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4,954,698.59	支出总计	24,954,698.59	支出总计	24,954,698.59	支出总计	24,954,698.59

表5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24,954,698.59	7,889,728.04	581,170.55	16,483,8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32,873.19	6,667,902.64	581,170.55	16,483,80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0,295,293.19	5,826,422.64	568,870.55	3,900,00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3,847,112.83	3,278,242.28	568,870.55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3,628,180.36	2,548,180.36		1,080,00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820,000.00			2,820,0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5,491.00	803,191.00	12,300.00	160,00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300.00		12,3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5,461.00	535,461.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7,730.00	267,73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000.00			160,000.00	
20808	抚恤	55,000.00			55,00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5,000.00			55,000.00	
20810	社会福利	6,818,600.00			6,818,60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1,295,600.00			1,295,60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40,000.00			40,00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5,303,000.00			5,303,00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80,000.00			180,00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970,200.00			970,20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970,200.00			970,20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000,000.00			4,000,00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000,000.00			4,000,000.00	
20820	临时救助	30,000.00			30,00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0,000.00			30,00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500,000.00			500,00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00,000.00			500,00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50,000.00			50,00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50,000.00			50,00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89.00	38,289.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89.00	38,289.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4,123.00	514,123.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4,123.00	514,123.00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5,354.00	245,354.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8,769.00	268,76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7,702.40	707,702.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7,702.40	707,702.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7,702.40	707,702.40			

表6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24,954,698.59	7,889,728.04	581,170.55	16,483,80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88,809.64	7,688,809.64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870,514.40	1,870,514.40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825,448.64	1,825,448.64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929,541.20	1,929,541.2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35,461.00	535,461.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67,730.00	267,73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45,354.00	245,354.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68,769.00	268,769.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8,289.00	38,289.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707,702.40	707,702.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1,170.55		581,170.55	2,820,000.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220,000.00		220,00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113,065.27		113,065.27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1,584.00		1,584.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86,360.00		186,36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0,161.28		60,161.28	2,820,0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61,718.40	200,918.40		8,360,800.00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49,462.00	149,462.00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46,176.40	46,176.4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780,000.00	4,200.00		3,775,800.00	
30306	救济费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4,585,000.00			4,585,00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080.00	1,080.00			
399	其他支出			5,303,000.00			5,303,00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5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5,303,000.00			5,303,000.00	

表7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8,470,898.59	7,889,728.04	581,170.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49,073.19	6,667,902.64	581,170.5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395,293.19	5,826,422.64	568,870.55	
2080201	行政运行	3,847,112.83	3,278,242.28	568,870.55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548,180.36	2,548,180.36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5,491.00	803,191.00	12,30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300.00		12,3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5,461.00	535,461.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7,730.00	267,73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8	抚恤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810	社会福利				
2081001	儿童福利				
2081002	老年福利				
2081004	殡葬				
2081006	养老服务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0811	残疾人事业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820	临时救助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89.00	38,289.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89.00	38,289.00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4,123.00	514,123.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4,123.00	514,123.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5,354.00	245,354.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8,769.00	268,76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7,702.40	707,702.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7,702.40	707,702.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7,702.40	707,702.40		

表8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8,470,898.59	7,889,728.04	581,170.5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88,809.64	7,688,809.64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870,514.40	1,870,514.40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825,448.64	1,825,448.64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929,541.20	1,929,541.2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35,461.00	535,461.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67,730.00	267,73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45,354.00	245,354.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68,769.00	268,769.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8,289.00	38,289.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707,702.40	707,702.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1,170.55		581,170.55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220,000.00		220,00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113,065.27		113,065.27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1,584.00		1,584.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86,360.00		186,36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161.28		60,161.2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0,918.40	200,918.40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49,462.00	149,462.00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46,176.40	46,176.4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4,200.00	4,20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080.00	1,080.00		

表9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五、城乡社区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六、农林水支出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七、交通运输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九、金融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十、其他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表10

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合计	16,483,800.00	
207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16,483,800.00	
207001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16,483,800.00	
	专用项目	16,483,800.00	
	其他履职经费	16,483,800.00	
	残疾人两补	970,200.00	
	撤队转户人员退养经费	20,000.00	
	城乡低保	4,000,000.00	
	城乡特困经费	500,000.00	
	儿童福利	1,295,600.00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1,080,000.00	
	教育资助	30,000.00	
	老年福利	40,000.00	
	临时救助	30,000.00	
	民政管理事务	2,820,000.00	
	铁路建设伤残民兵补助	55,000.00	
	养老服务	5,303,000.00	
	易肇事患者监护人补贴	180,000.00	
	异地离退休人员经费	160,000.00	

表11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元

表12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元

表13-1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主管部门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0	
		其中: 财政拨款		5.5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用于发放铁路伤残民兵补助资金。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铁路伤残民兵人数	30人	
		质量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5.5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和谐稳定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伤残民兵满意度	≥95%	

表13-2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残疾人事业		
主管部门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7.02	
	其中: 财政拨款		97.02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根据市政办发[2016]66号文件,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18岁以下 110 元/人月), 18 岁以上 60 元/月;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一级残疾 120 元/月,二级残疾 80 元/月, 区民政局按季度直接发至个人账户。根据西综办发[2016]10号,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补贴 200 元/人月,由民政局按半年发到各街办, 街办发至个人账户。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及重度残疾人人数	4450人
		质量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97.02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有基本保障, 社会和谐稳定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表13-3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异地离退休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00	
		其中: 财政拨款	16.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全面落实异地离退休职工退休费各项政策。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数	职工2人；遗属1人
		质量指标	补贴按月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进度	1-12月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16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异地离退休职工满意度	100%

表13-4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乡低保		
主管部门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4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主题,以强化责任为主线,坚持保基本、可持续、重公正、求实效的方针,进一步完善法规政策,健全工作机制,严格规范管理,加强能力建设,努力构建标准科学、对象准确、待遇公正、进出有序的最低生活保障工作格局,不断提高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科学性和执行力,切实维护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人数	1770人
		质量指标	按月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40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有基本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低保对象满意度	≥95%

表13-5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乡特困		
主管部门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	
	其中: 财政拨款		5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以解决城乡特困人员突出困难、满足其基本需求为目标，坚持托底供养、属地管理、统筹保障、社会参与等原则，将符合条件的城乡特困人员全部纳入救助供养范围，做到应救尽救、应养尽养。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特困人数	110人
		质量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2023年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5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有基本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特困对象满意度	≥95%

表13-6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儿童福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9.56	
	其中: 财政拨款		129.5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向全区孤儿（含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和高校孤儿）按时发放补贴。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含事实无人抚养、高校孤儿）人数	40人
		质量指标	补贴按月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1-12月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129.56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儿童基本生活，提升孤儿幸福指数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儿童满意度		≥95%

表13-7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农村离任村干部补贴）			
主管部门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8.00		
	其中: 财政拨款		108.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按时发放农村离任村干部补贴，保障基层政权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离任村干部人数	300人	
		质量指标	农村离任村干部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08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基层政权，维护社会稳定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离任村干部满意度	≥95%

表13-8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老年福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		
	其中: 财政拨款		4.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向生活困难失能老人及农村贫困老人发放生活补贴。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困难失能老人及农村贫困老人人数	35人	
		质量指标	补贴按月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4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老人满意度	≥95%	

表13-9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临时救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	
	其中: 财政拨款		3.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妥善解决城乡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兜住民生底线、发挥临时救助救急解难的重要作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同一事由最高可救助	≤两次
		质量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3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表13-10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	
		其中: 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用于发放撤队转户人员退养金、教育资助、慰问等。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育资助人数	33人
			退养人数	2人
		质量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表13-11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民政管理事务			
主管部门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2.00		
	其中: 财政拨款		282.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保障局里各项业务经费，按实际用途拨付使用，高效合规，维护社会秩序稳定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经费完成率	≥95%	
		质量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282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局里各项业务经费，按实际用途拨付使用，高效合规，维护社会秩序稳定发展。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表13-12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易肇事补贴			
主管部门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0	
		其中: 财政拨款		18.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保障局里各项业务经费，按实际用途拨付使用，高效合规，维护社会秩序稳定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经费完成率	≥95%	
		质量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18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幸福指数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表13-13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养老服务		
主管部门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30.30
		其中: 财政拨款	530.3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市民发【2021】98号、市民发【2018】224号、市民发【2018】223号、雁政发【2016】3号文件依据: 1、持续为老年人开展生活照料等服务；确保老年人基本权益得到保障、基本要求得到满足。 2、符合政府对民生需求的重视和以人为本的执政理念。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老化改造数	57户
		质量指标	按月指标	1-12月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30.3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幸福指数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保障持续性、政策保障持续性	长效、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表1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年度 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基本支出预算	人员经费、办公费	847.09	847.09
	项目支出预算	民政管理事务	282.00	282.00
	项目支出预算	农村离任村干部补贴	108.00	108.00
	项目支出预算	异地离退休人员经费	16.00	16.00
	项目支出预算	儿童福利	129.56	129.56
	项目支出预算	老年福利	4.00	4.00
	项目支出预算	残疾人两补	97.02	97.02
	项目支出预算	易肇事补贴	18.00	18.00
	项目支出预算	城乡低保	400.00	400.00
	项目支出预算	城乡特困	50.00	50.00
	项目支出预算	临时救助	3.00	3.00
	项目支出预算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5.00	5.00
	项目支出预算	铁路建设伤残民兵补助	5.50	5.50
	项目支出预算	养老服务	530.30	530.30
金额合计		2,495.47	2,495.47	
年度 总体 目标	1. 保障局里各项业务经费，按实际用途拨付使用，高效合规，维护社会秩序稳定发展； 2. 保障农村离任干部补贴，维护社会稳定； 3. 全面落实异地离退休职工退休费各项政策； 4. 不断提高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科学性和执行力，切实维护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 5. 妥善解决城乡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兜住民生底线、发挥临时救助救急解难的重要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救助与社会福利项目	8个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100%
			按月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预算控制数	847. 09万元
			项目支出预算控制数	1648. 38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有基本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100%
			建立稳定长效的社会福利与社会救助体系	有效提升
			保障部门业务有序运转，提升社会服务形象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表15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 响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 标		指标1:				
			指标2:				
						